

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 定期會提案
臨時

編號	字第	號	類別	審查會別	委員會
提案人	陳清龍	連署人	吳顯森		
			段緯宇		
			洪金福		
			陳成添		
			朱元宏		
案由	建請通盤研議幹道之 T 字路口設置機慢車二階段左轉，期待轉區之左轉機車號誌管制宜採遵行汽車左轉號誌同時通行，以確保交通秩序及安全。				
理由	<p>一、機車行駛至幹道 T 字路口欲左轉時，需至待轉區待轉，現行號誌管制即與對向來車同時放行，經常發生與對向左轉來車產生衝突。</p> <p>二、經查豐原區豐陽路左轉往豐原火車站前，即採設置左轉機慢車優先道，使機慢車遵行與汽車之左轉號誌方式同時左轉進入火車站。</p> <p>三、現行 T 字路口機慢車左轉方式有待轉輪流放行、待轉同時放行、遵行左轉號誌通行等各方式，易造成用路人混淆。</p> <p>四、請交通局儘速檢討幹道 T 字路口機慢車二街左轉通行方式，以維持用路人安全。</p>				

備註：(1)議員提案依本會議事規則規定應有三人以上之連署。
 (2)請提案人及連署人簽名後提出。